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林俊宏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524

電子信箱：teacherlin6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5006309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630951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50063095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全國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旨揭計畫辦理。

二、比賽日期：115年11月23日(星期一)~11月27日(星期五)。

三、比賽地點：本市南屯區大新國民小學，賽程另行公告於
「臺中市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專網」
(<https://art.tc.edu.tw/folksong/>)。

四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115年9月7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9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6時止，請至「臺中市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專網」報名系統報名(<https://art.tc.edu.tw/folksong/>)，並請列印書面報名表一份。書面報名表須由網頁的「正式列印」上印出，正式列印後系統即不再受理參賽隊者端的修正，請善用「測試列印」功能來檢查各欄位

是否輸入完整，操作步驟請參閱報名系統網站上的說明。

(二)書面報名表應加蓋學校印信(或各處室圓戳章)，免備文於115年9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寄(送)達臺中市南屯區大新國民小學(地址：40866臺中市南屯區文心路1段280號)，審核報名資格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報名，信封請詳註「鄉土歌謠比賽報名表」)。

(三)網路報名時，請確實依照填表注意事項辦理，報名後應隨時注意本項比賽專網公布之最新消息。相關資料勘誤，亦請參賽學校於115年9月24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前以公文正本寄達大新國小，並副知本局。務必於期限前全部完成網路、書面之報名手續，方完成報名程序。

五、出場序抽籤時間：115年10月2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於大里區瑞城國小公開電腦亂數抽籤，屆時請參賽人員或團隊派員出席，抽定後不得異議，抽籤隔日即可自行由報名系統網站查閱出場序號。

六、比賽會場僅開放參賽團隊或委託人員進行錄音、錄影該參賽團隊(攝錄人員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報到處換取錄影證)，不得攝錄影其他參賽團隊，並應遵守著作權法及民法人格權(肖像權)等規定，參賽團隊錄製之演出影音資料如公開或上傳影音平臺，應遵守前開相關法規規定，始得為之，若有違反規定者，應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葳格國際學校小學部西屯校區、葳格國際學校小學部北屯校區、臺中馬禮遜美國學

校、臺中美國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

